

## 总投资200亿元 亿纬锂能再度加码动力储能电池

2021年10月27日，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亿纬锂能”）与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成都经开区管委会”）签署《亿纬锂能50GWh动力储能电池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双方拟发挥各自优势，在锂离子电池生产和研发领域开展良好合作，就公司在成都经开区管委会所辖区域内新征土地建设“亿纬锂能50GWh动力储能电池项目”达成相关约定。

公司拟与成都经开区管委会就公司在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（成都市龙泉驿区）内投资建设动力储能电池项目相关事项签订《项目投资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），公司或公司指定的下属公司分两期投资建设年产50GWh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和成都研究院，其中一期包含20GWh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和研究院一期；二期包含30GWh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和研究院二期。项目总投资200亿元。

### 主要内容

甲方：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乙方：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

#### 1、项目概况

（1）项目名称：亿纬锂能动力储能电池项目

（2）项目内容：乙方或乙方指定的下属公司分两期投资建设年产50GWh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和成都研究院，其中一期包含20GWh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和研究院一期；二期包含30GWh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和研究院二期。

（3）项目总投资：项目总投资200亿元，其中一期项目投资100亿元，其中固定资产投资55亿元。

（4）项目拟选址：项目拟选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（成都市龙泉驿区），项目用地位置、界址、用途、面积、年限、规划设计条件以乙方依法竞得的土地使用权为准。

#### 2、项目拟用地情况

（1）该项目拟用地净面积约1000亩，其中一期约480亩，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。

（2）乙方项目用地的规划控制指标应符合国家、省、市、区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划要求，项目规划建设具体要求详见于土地挂牌文件。

（3）乙方若依法竞得土地使用权，须按挂牌《成交确认书》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约定的条件及相关附件执行。若遇国家政策变化，按新政策执行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81379.html>